

# 朱阳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我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主动公开信息范围发布或更新信息，根据实际工作公开主要类别有乡村振兴、组织概况、通知公告、公共服务共四大类。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6 条，其中通知公告信息 7 条，乡村振兴信息 7 条，公共服务信息 7 条，组织概况信息 5 条。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做到及时、完整，没有出现虚假、不完整、超时公布的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严格实行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镇未收到任何要求公开信息的申请。按照政府信息依申请，本年度受理依申请公开办件 0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根据实际情况，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总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法规，进一步修订完善了内部的管理制度和规定，着力在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上下功夫，科学界定公开和不公开信息，落实公文内容公开审核制度，均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坚持“先审查、后公开”，由专职干部负责拟稿、办公室主任进行初审，主管领导进行终审的审查制度。2024 年累计审核发布政务信息 26 条。

（四）强化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情况:我镇通过卢氏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设置的“政务公开”公开栏目，依法依规公开政府信息。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指定专人负责有关网页的信息更新工作，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及时、准确、便民，使公众及时了解本单位需要公开的政务内容。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落实责任考核追究制度。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政府整体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严格落实信息审查公开制度，将其纳入日常工作安排部署，促进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开展。二是积极畅通渠道，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在门户网站上公开咨询和投诉渠道，及时回复社会关切，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提升信息公开综合效能。三是加强监督检查，保障公开成效。定期针对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开展自查，发现问题立行立改，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2024 年，我镇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问题

- 一是信息发布创新性不强，发布形式较为单一。
- 二是部分站所主动公开意识有待增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依然不足，影响到主动公开工作的落实。
- 三是信息公开类型及内容覆盖不够全面，对公众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信息关注、回应不够。

### (二) 改进情况

- 一是提升思想认识，压实工作责任。进一步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增强干部职工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理解，不断扩大公开内容，以社会需求为导向，切实提升做好此项工作的责任感与使命感。
- 二是抓好信息质量，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外，积极主动向社会及时公开信息，进一步督促各业务站所及时上报公开文件，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审查程序，做到公布及时、信息有效。
- 三是加强队伍建设，增强业务能力。加强人员力量负责门户网站信息内容更新，落实好动态管理制度，提升信息公开效率。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与学习，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和交流活动，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朱阳关镇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要求，截至目前未发出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书，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